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 879,917,952.4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07,257,632.9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等有关规定，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讨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